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114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專業實作測驗注意事項

(電機類、資電類均適用)

114.05.21 公告

- 一、專業實作測驗日期：114 年 6 月 21 日。
- 二、專業實作試題參考範例於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前於本系網頁公布。
- 三、專業實作測驗梯次及考生編號名冊、測驗報到地點、測驗時間及地點於專業實作測驗前公布在本系網頁。
- 四、專業實作測驗項目：
 - (一) 電機類：專業實作測驗項目為「電子電路實作」。
 - (二) 資電類：專業實作測驗項目包括「電子電路實作」及「基礎程式設計實作」兩項，考生考試當天可選考一項或兩項實作測驗，選考一項者該項成績即為最後實作成績，選考兩項者採計兩項成績之較高者為最後實作成績。
- 五、實作測驗試卷決定：每項測驗項目均有一種以上內容不同之試卷，不同座位可能放置不同試卷，考生依現場抽籤決定試卷。
- 六、考生自備物品：
 - (一) 電子電路實作：(1)麵包板(不得預接任何線路) (2)三用電錶 (3)斜口鉗或剝線鉗 (4)考試文具(不得用鉛筆作答)。考場內提供之材料含單芯線(未剝線)，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自備單芯線(可預先剝線)。
 - (二) 基礎程式設計實作：考試文具(不得用鉛筆作答)。各類組考生除自備物品外，其他物品皆不得攜入考場。
考生若自備物品不齊全，仍可進入試場參加實作測驗，且不扣分。
- 七、考生自備物品及試場所提供之元件及設備在試場內不得互相借用，自備物品亦不得向考場借用或要求考場提供。
- 八、專業實作測驗報到：考生請依本系排定報到時間至指定地點辦理報到，並出示身分證(或含照片之其他證明文件)正本，以利核對身份。考生報到後將進行注意事項宣導，並集體帶至本系實驗室進行實作測驗。
- 九、設備及材料檢查：測驗開始時考生需自行檢查試題、設備或材料是否有短缺或損壞，發現異狀應立即向試務人員反應。各實作測驗項目細則如下。
 - (一) 電子電路實作：考生檢查相關電源供應裝置輸出電壓及材料是否正常，如材料及設備有短缺或損壞，考生可提出要求更換(考生更換材料時間，不得要求延長考試時間)。除試場提供實作題目所需之元件及電源，考生不得自行攜帶，並且不得使用非考場所提供之元件、電源來連接電路，否則以「未完成測驗」計分(70 分)。

(二) 基礎程式設計實作：考生檢查電腦及測試軟體環境運作(不具上網能力)是否正常，電腦故障(非肇因於考生不當使用)考生可要求更換。

十、實作時間為 30 分鐘，除經由評審委員同意外，考生不得自行離開，否則以「未完成測驗」計分(70 分)。實作結束後，不得再碰觸電路或電腦，否則以「未完成測驗」計分(70 分)。電子電路實作考生須留在原處靜候評審委員評定成績。

十一、評分方式：各項實作測驗成績以最優(100 分)、優等(90 分)、基本(80 分) 三等級給分，評分細則如下：

(一) 電子電路實作：於規定時間在麵包板依試題內電路圖的要求完成配線(考生不需自行設計電路)，接電後必須「功能符合要求」。評審委員依考生實作完成程度及正確性給分：(1)完成相關設備檢查及材料測試給予基本(80 分)；(2)符合前面第(1)項者，且經評審委員評定完成電路配線，給予優等(90 分)；(3)符合前面第(2)項者，且經評審委員評定電路功能符合要求，給予最優(100 分)。

(二) 基礎程式設計實作：於規定時間在將答案書寫於紙本試卷內。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運用試場所提供電腦及軟體環境輔助作答。電腦所安裝軟體環境 Windows 11：Visual Studio 2019(中文介面)、Dev C++(中文介面)。試卷共有兩題題目，題型為程式追蹤。評審委員依考生實作完成程度及正確性給分：(1)完成相關電腦環境檢查及軟體測試給予基本(80 分)；(2)符合前面第(1)項者，且經評審委員評定正確答對其中一題，給予優等(90 分)；(3)符合前面第(1)項者，且經評審委員評定兩題都正確答對，給予最優(100 分)。

十二、考生不得將考場所提供的試卷攜出，並且必須將考試位置整理乾淨。電子電路實作考生成績評定後，經評審委員同意始得離場。

十三、遇供電系統異常，無法繼續提供考生考試需用之電源或試場照明，致無法繼續實作測驗之應變措施如下：

(一) 監考人員應立即通報本系試務召集人，由本系試務召集人陳報院試務召集人及校試務委員會作緊急必要之因應處理。

(二) 如實作考試開始 10 分鐘以內遇供電系統異常，致無法進行實作測驗，監考人員應立即向考生宣布：暫停實作測驗。考生應留在原位靜候，監考人員應記載及精算停電時間，後續處置如下：

實作考試開始 10 分鐘以內供電恢復正常，且經本系試務召集人裁示：繼續實作測驗，監考人員應立即恢復實作測驗，考試時間歸零重新計算。

實作考試開始 10 分鐘以後仍未恢復供電，且經本系試務召集人裁示終止該項實作測驗，監考人員應立即向考生宣布：終止該項實作測驗。監考人員導引考生離開試場，且該類組後續實作測驗場次全部終止。

(三) 如實作考試開始 10 分鐘以後遇供電系統異常，致無法進行實作測驗，且經本系試務召集人裁示終止該項實作測驗，監考人員應立即向考生宣布：終止該項實作測驗。監考人員導引考生離開試場，且該類組後續實作測驗場次全部終止。

(四) 經本系試務召集人裁示終止該項實作測驗，本年甄選入學該類組所有考生實作成績均不計分，且實作成績不納入甄選總成績計算。

十四、本專業實作測驗注意事項經本系招生委員會核定後公布於本系招生網頁。